



# 物有本末 事有終始 知所先後 則近道矣

◎ 詹文誠

還記得在求學念書的時期，讀到《大學》時，同學們便會開玩笑地戲稱：「大學之道在……羅斯福路。」可當時的老師卻也不假思索地告訴我們：「沒錯啊！而且那是那些同學願意很認真讀書、很努力學習後，所獲得的結果。同學們如果不在求學時把基礎學好，將來如何進理想的學校呢？離開學校後，如何在工作場所中學以致用呢？」

換個角度來看，朱子說道：「大學者，大人之學也」《四書章句集注》，我們都知道學《大學》是讓人知天理當然之則，便是從人道而達天道之路，

而這學習過程如點傳師在課堂賜導中提到的：「幼，不習小學，則無以收其放心；長，不進於大學，則無以察其義理，措諸事業，而收小學之成功。學之大小有所不同，少長所習有異，而有高下、淺深、先後、緩急之殊（註1）。」所學皆需由小至大；由事理乃至天理，循序漸進而窮理正心。

我們的「學習之道」就如同「道路」一般，比如：一個人要從自己的家到另一個地方去，如果是要到達那個目的地，必要順著路來走，不從道路上走，又如何能夠到達那個目的地呢？所謂：「君子之道，辟如行遠必自

通；譬如登高必自卑。」《中庸》又如《道德經》中亦云：「合抱之木，生於毫末；九層之臺，起於累土；千里之行，始於足下。」不正是表達學習要從頭開始，要從根本做起，一步步往前累積、前進方可。所以，《大學》開宗明義就明確地告訴我們：「明德」是人之得自於天，而虛靈不昧，以具眾理而應萬事者（註2），那就是良心，是上天所賦，人人皆具的「本性」，我們修道一切都要從這人的根本——「本性」做起。

有一篇網路文章寫道：「佛陀在楞嚴會上對大眾說法時，曾經舉起自己的手來問阿難說：『阿難！你看我的手是正的？還是倒的？』阿難含糊應答：『一般人都認為手指向下就是倒；我也不知道究竟如何為正？如何為倒？』佛陀說：『手就是手，那有一定的正或倒？只是世人一定要執著上豎為正，下垂為倒，這是執迷不悟的看法。』所以，從佛陀的角度來看世間事，所謂的價值標準都是人的執著妄想，而是非善惡本來就沒有絕對的標準。」人生在世，總會因這世間人的眼光、標準來衡量一切行為法則，世間人的判斷、言語乃至於行為舉止，皆是來自於自己主觀的立場，是不是、

能不能得到那外在環境或周圍的人所認同，而忘了自己的根本。

《中庸》講：「天命之謂性」。這「性」就是本來的、天然的，或者說是上天給的，不是學來的，是人人自己心中本有的，這就是「性」，是我們的根本。大學之道就是教我們把自己本有的這個「性」給挖掘（開發）出來，凡事向內（從心）看，從自己做起。亦如同子路使子羔為費宰的故事一樣——「子曰：『賊夫人之子。』子路曰：『有民人焉，有社稷焉。何必讀書，然後為學？』子曰：『是故惡夫佞者。』」《論語·先進篇》也許子路很認同子羔，但孔夫子認為學而優則仕，子羔學問尚未成熟，就任命其去做費宰，無異是害他、害人，所以說「賊夫人之子」啊！「賊」是害；「人之子」，指子羔而言。那麼，不就害己害人嗎？由此看來，我們不該從基礎、從根本學起嗎？

《六祖壇經》中的無相頌提到：「佛法在世間，不離世間覺，離世覓菩提，恰如求兔角。」人總有許多煩惱，當我們追究煩惱的根源時，會發現人之所以有一切煩惱，皆源自上面所提到的世間法則，也就是用別人的看法來衡量；我們要能修正一切，要能斷

除一切煩惱，是有方法的，而這一切方法的根本精神，就是要讓我們自己斷除煩惱，讓我們自己恢復本來的光明面目而已。人要是忘了根本而本末倒置，人與人、人與環境之間的衝突、矛盾就來了，更甬提將會受到他人的控制了。所以，無相頌的前一句是：

「欲擬化他人，自須有方便。勿令彼有疑，即是自性現」，這就讓後學想到了《大學》在「釋本末」中提到——「子曰：『聽訟，吾猶人也，必也使無訟乎！』」孔子認為，對於他自己當判官斷案來說，他可以是個好官，但這卻是其次；最重要的是能讓大家上下和睦、相敬溫馨，沒有訟案發生，才是上上策。因為「無」訟才是所謂的「根本」，除了要讓自己的本性光明外，更要親民而止於至善。

研習《大學》讓我們懂得：一切從自己做起、從自己身邊最近的地方學起、從自己的言行德行做起；進而能實行親民、而止於至善，這不也就是行中庸之道於天下，首要從自身修為、進而及於周遭乃至於一切。而這一切說到底，還是《大學》所提及的「格、致、誠、正、修、齊、治、平」循序漸進的道理。也就是要知道「物有本末，事有終始，知所先後，則近道

矣」《大學》，惟有萬事循序漸進，不操之過急，才能圓滿；否則，欲速則不達，效果適得其反。

註1：原文出自朱熹《朱子語類》：「是以方其幼也，不習之於小學，則無以收其放心，養其德性，而為大學之基本；及其長也，不進之於大學，則無以察其義理、措諸事業，而收小學之成功。是則學之大、小所以不同，特以小長所習之異宜，而有高下淺深、先後緩急之殊。」

註2：原文出自朱熹《四書章句集注》：「明德者，人之所得乎天，而虛靈不昧，以具眾理而應萬事者也。《中庸集解淺註》中也提到：「性，人之所得乎天，而虛靈不昧，以具眾理而應萬事者也；在天為理（天理），賦人為性（良心），性本無形，動生萬善，仁義禮智信之所從生也；意指人的本性，即天理良心之謂也。」

